

证券代码：900948

证券简称：伊泰 B 股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69

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上午 11:00 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威女士主持。本公司现有监事 6 名，出席监事 6 名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向所有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经与监事会认真讨论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《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对 2024-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上限进行预计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《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-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签署〈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〉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《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签署〈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〉

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2 月 6 日